

证券代码：834741 证券简称：三棱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三棱智慧物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 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第三人
- (二)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5 年 5 月 16 日
- (三) 诉讼受理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原告撤回起诉。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邹宇峰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告

姓名或名称：孙伟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3、第三人

姓名或名称：江苏三棱智慧物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正印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姓名或名称：哈尔滨鼎然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振东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供应商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原告与被告之间合伙纠纷，涉案项目为公司承包的哈尔滨市中医医院异地新建项目弱电工程施工项目，公司被列入第三人。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原告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被告按照原告实际投资比例给付哈尔滨市中医医院异地新建项目弱电工程施工项目工程款，暂计人民币 3,400,000 元；（具体以合伙项目清算、审计鉴定金额结果为准）。

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用。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其他进展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人民法院查阅复制撤诉笔录，原告撤诉。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诉讼事项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诉讼事项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人民法院撤诉笔录

江苏三棱智慧物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6 日